附件2

坪山区“聚龙领军人才”资助申请表

单位联系人： 联系电话： 20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人姓名 | |  | 身份证或护照  等合法有效身份证明编号 | | | |  | |
| 联系电话 | |  | 工作单位及职务 | | | |  | |
| 最近一年应纳税工资薪金总额 | |  | | | | | | |
| 银行卡账号 | |  | 开户行  （外地账户请详细到支行） | | | |  | |
| “聚龙领军人才”认定层级  和申请资助金额 | | □A类，申请资助金额 万元； □B类，申请资助金额 万元；  □C类，申请资助金额 万元；  □D类，申请资助金额 万元。 | | | | | | |
| 人才证书编号 | |  | 证书有效期 | | | 年 月 至 年 月 | | |
| 是否在深圳市内其他区申领过同类型高层次人才补贴：  □是， （时间） 在 （地点） 领取过 （名称） 资助 （金额） 元；  □否，没有在深圳市内其他区领取过同类型高层次人才补贴。 | | | | | | | | |
| 是否为涉及申请认定新层级的“聚龙领军人才”：  □是，原等级为： 类“聚龙领军人才”或 类“聚龙英才”或 类坪山区高层次专业人才；累计领取资助 元。  □否，没有申请过其他等级“聚龙领军人才”或以往我区高层次人才。 | | | | | | | | |
| 申请人声明 | | 兹保证提供的所有电子信息和纸质材料的内容均真实有效，因提供虚假、伪造的信息资料而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。  申请人（签名）：  日期： | | | | | | |
| 申请人所在  单位意见 | | 申请人自 年 月 日至今在我单位工作。本单位对该申请人提供材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本单位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 | | | | | | |
|  | |  | | | |  |
| 经办人签字： | | 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签字： | | | |  |
| 日期： | | （单位公章） | | | |  |
|  | | 日期： | | | |  |
| 区  人  力  资  源  局  意  见 | 收件  意见 | 收件人签名：  日期： | | | | | | |
| 初审意见 | 初核人：  日期： | | | 复核人：  日期： | | | |
| 审核  意见 | 申请人符合“聚龙领军人才” 类资助发放条件，核定奖励补贴总额 万元，分 年发放， 年发放 万元。    审核人签字：  （单位公章）  日期： | | | | | | |